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途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的股份。

本公佈不會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境內直接或間接發表、公佈或派發。於美國，本公佈並不構成或成為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招攬。發售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登記。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已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將不會於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公開發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進行。

就全球發售而言，創陞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超額配股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倘一經展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活動均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日(星期六))結束。此類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在獲准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惟於各情況下均須遵守一切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日(星期六))結束。該日之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下跌。



途屹控股

**Tu Y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225,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 0.68 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 0.52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1701

獨家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CROSBY**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ROSBY**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包括招股章程所述根據資本化發行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上市及買賣。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星期五) 上午八時正 (香港時間) 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總數的10%,以及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的225,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及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總數的90%。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情況將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作出調整。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Ex-GL91-18,倘有關重新分配於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所述以外情況下進行,於有關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可多於5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之20%),而最終發售價將定於招股章程所列明之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0.52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37,500,000股額外股份(合共佔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配發(如有)。倘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uyigroup.com](http://www.tuy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刊發公佈。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所有必要安排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68港元,且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52港元,除非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本公司另行公佈則作別論。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0.6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68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網上白表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以網上白表服務方式遞交網上申請。

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開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1. 香港包銷商以下辦事處：

**創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28號  
祥豐大廈  
20樓A-C室

**高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51號  
資本中心  
5樓

**茂宸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12樓1室

**亞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9號  
朱鈞記商業中心  
9樓A室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  
22樓

2. 收款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以下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柴灣分行	香港柴灣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九龍	奧海城分行	九龍海庭道18號奧海城二期1樓133號舖
新界	上水分行證券服務中心	新界上水新豐路136號

招股章程列印本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途屹控股公開發售」)，必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上文所列收款銀行的任何一間分行的特設收集箱內：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登記認購申請時間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申請截止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在 [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以網上白表服務方式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日二十四小時, 截止申請日期除外)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詳細條件及程序, 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等章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uyigroup.com](http://www.tuyigroup.com))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 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起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 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8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按照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 或任何申請遭撤回, 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或不將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 方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繳付申請股款將不會獲發收據。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701。

承董事會命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虞丁心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虞丁心先生、潘渭先生、徐炯先生、安家晉先生、彭鷹先生及邱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趙劍波先生及周禮女士。